

证券代码：832178

证券简称：递家物流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 126 号递家物流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本公司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王宏为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

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向董事会就本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特制作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
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上披露的编号为 2025-019 的公告：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  
和编号为 2025-020 的公告：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成果以及公司发展面临的实际问题，经研究决定

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编号为 2025-022 的公告：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